**“元宝尚城”一期项目**

**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建设单位：广西忻城天宇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广西南宁宏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1年6月**

“元宝尚城”一期项目

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责任页

（广西南宁宏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批准、核定：陈群良（高级工程师）

审查： 黄森海（高级工程师）

校核： 李建明（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陈金根（工程师）

编写： 王树平（工程师）

 潘月华（工程师）

农承诚（助理工程师）

**目 录**

前 言 1

1 建设项目及水土保持工作概况 3

1.1 项目基本情况 3

1.2 项目区概况 4

1.3 水土保持工作情况 7

1.4 监测工作实施况 8

2 监测内容和方法 15

2.1 扰动土地情况 15

2.2 取料（土、石）、弃渣（土、石、矸石、尾矿等） 15

2.3 水土保持措施 15

2.4 水土流失情况 16

3 重点监测部位水土流失动态监测结果 17

3.1 防治责任范围监测结果 17

3.2 取料监测结果 18

3.3 弃渣监测结果 18

3.4 土石方流向情况监测结果 18

3.5 其他重点部位监测结果 19

4 水土流失防治措施监测结果 20

4.1 工程措施监测结果 20

4.2 植物措施监测结果 21

4.3 临时防治措施监测结果 21

4.4 水土保持措施防治效果 22

5 土壤流失量分析 23

5.1 水土流失面积 23

5.2 土壤流失量 23

5.3 取料（石、料）弃土（石、料）潜在土壤流失量 24

5.4 水土流失危害 24

6 水土流失防治效果监测情况 25

6.1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25

6.2 土壤流失控制比 25

6.3 渣土防护率 25

6.4 表土保护率 25

6.5 林草覆盖率 26

6.6 防治目标完成情况 28

7 结论 29

7.1 水土流失动态变化 29

7.2 水土保持措施评价 29

7.3 存在问题及建议 30

7.4 综合结论 30

8 水土保持监测附录 32

8.1 附件 32

8.2 附图 32

**前 言**

“元宝尚城”一期项目位于忻城城北，西靠元宝山，南临环城路，东临红川广场，北接城关镇中心小学。

根据项目建设内容，本工程由建构筑物区、道路广场区、施工生产生活区。

本工程总占地面积2.88hm2，其中永久占地2.83hm2，临时占地0.05hm2，包括房建构筑物区、道路绿化区、施工生产生活。工程建设过程中实际土石方挖方总量为1.26万m3，弃方总量为1.26万m3，弃方全部运往元宝江郡二期工程回填。工程于2015年10月开工，2019年4月完工，工期共54个月。工程实际总投资3亿元，土建投资1.8亿元。

2016年1月，建设单位委托山西大地复垦环保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承担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工作，2016年1月18日忻城县水利局以《关于“元宝尚城”一期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忻水字〔2016〕3号）予以批复。

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实际完成投资94.08万元，其中工程措施投资19.86万元、植物措施投资41.80万元、临时措施投资7.52万元、独立费用21.26万元。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以及《水利厅关于加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事中事后监管的通知》（桂水水保[2017]14号）进一步明确了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工程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使用的制度，将水土保持专项监测报告列为验收必备条件。据此，建设单位于2021年5月委托广西南宁宏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元宝尚城”一期项目进行水土保持专项监测。接此委托后，2021年5月期间，我公司积极组织相关技术人员，成立水保监测项目组及时开展工作，项目组在详细调查项目区自然及社经概况、水土流失与水土保持现状等背景资料的基础上，依据《“元宝尚城”一期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并结合工程建设实际情况，制定本工程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布设了监测点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对工程各个分区的扰动面积、扰动类型、弃土弃渣数量、水土流失量、水土保持措施的布设进展情况及防治效果进行了实地监测。2021年6月，广西南宁宏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元宝尚城”一期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元宝尚城”一期项目水土保持监测特性表**

|  |
| --- |
| 主体工程主要技术指标 |
| 项目名称 | “元宝尚城”一期项目 |
| 建设规模 | 项目总占地面积为2.88hm2。总建筑面积为74901m2 | 建设单位 | 广西忻城天宇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
| 建设地点 | 忻城县 |
| 所属流域 | 珠江流域 |
| 工程总投资 | 6000万元 |
| 工程总工期 | 54个月 |
|  |
| 监测单位 | 广西南宁宏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联系人及电话 | 潘月华13367808550 |
| 自然地理类型 | 丘陵地貌 | 防治标准 | 二级标准 |
| 监测内容 | 监测指标 | 监测方法（设施） | 监测指标 | 监测方法（设施） |
| 1.水土流失状况监测 | 地面观测和调查监测 | 2.防治责任范围监测 | 调查监测 |
| 3.水土保持措施情况监测 | 调查监测 | 4.防治措施效果监测 | 调查监测 |
| 5.水土流失危害监测 | 现场巡查 | 水土流失背景值 | 500(t/km 2 ·a) |
| 方案设计防治责任范围 | 3.04hm 2 | 容许土壤流失量 | 500t/(km 2 ·a) |
| 水土保持实际投资 | 242.57万元 | 水土流失目标值 | 500t/(km 2 ·a) |
|  |
| 防治措施 | 表土剥离、拦挡、覆盖、排水、覆土、绿化 |
| 监测结论 | 防治效果 | 分类分级指标 | 目标值 | 达到值 | 监测数量 |
| 扰动土地整治率 | 95% | 98.26% | 措施面积 | 0.88hm2 | 建筑物及硬化面积 | 1.95hm2 | 扰动地表面积 | 2.88hm 2 |
| 水土流失治理度 | 87 | 94.62% | 防治责任范围面积 | 2.88hm2 | 水土流失面积 | 0.93hm 2 |
| 土壤流失控制比 | 1.0 | 1.0 | 工程措施面积 | 0.05hm2 | 容许土壤流失量 | 500/(km 2 ·a) |
| 拦渣率 | 95% | 95% | 植物措施面积 | 0.83hm2 | 监测土壤流失情况 | 500t/(km 2 ·a) |
| 林草植被恢复率 | 97% | 97.65% | 可恢复林草植被面积 | 0.85hm2  | 林草类植被面积 | 0.83hm2 |
| 林草覆盖率 | 22% | 28.82% | 实际拦渣量 | - | 弃渣量 | - |
| 水土保持治理达标评价 |  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布置基本完善，植被恢复情况较好。 |
| 总体结论 | 水土保持措施实施以后，工程得到有效防护，扰动地表植被得到恢复，保土保水的能力大大提高；同时，也改善周边生态环境，修复了区域景观，环境质量得到提高。现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良好，能够正常发挥其水土保持功能。 |
| 主要建议 | 建议工程主管部门继续做好水土保持植物措施的实施工作，及时修缮损坏的水保设施，对已实施的植物措施进行补植和养护，控制区域水土流失的发生，保证水土保持设施的正常运行。 |

**1 建设项目及水土保持工作概况**

**1.1 项目基本情况**

忻城县地处广西中西部，位于东经108°24′～109°7′，北纬23°24′～24°23′。境内属喀斯特地貌，地势北高南低，境内以峰丛石山为主，间有土山丘陵交错分布，海拔40 6～888m，江河流经地带较平坦，形成河谷小平原。

根据项目建设内容，本工程由建构筑物区、道路广场区、施工生产生活区等组成。本工程总占地面积2.88hm2，其中永久占地2.83hm2，临时占地0.05hm2，包括房建构筑物区、道路广场区、施工生产生活区。工程建设过程中实际土石方挖方总量为1.26万m3，弃方总量为1.26万m3，弃方全部运往元宝江郡二期工程回填。

工程于2015年10月开工，2019年4月完工，工期共54个月。工程实际总投资3亿元，土建投资1.8亿元。

本工程主要项目组成及其特性详见表1.1-1

表 1.1-1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表

|  |
| --- |
|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 |
| 1 | 项目名称 | “元宝尚城”一期项目 |
| 2 | 建设地点 | 忻城县 | 所在流域 | 珠江流域 |
| 3 | 工程等别 | Ⅱ等 | 工程性质 | 新建 |
| 4 | 建设单位 | 广西忻城天宇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
| 5 | 投资单位 | 广西忻城天宇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
| 6 | 建设规模 | 项目总占地面积为2.88hm2。总建筑面积为74901m2。 |
| 7 | 总投资 | 3亿元 | 土建投资 | 1.8亿元 |
| 8 | 建设期 | 工程于2015年10月开工，2019年4月建设完成，总工期54个月 |
| 二、项目组成及主要技术指标 |
| 项目组成 | 占地面积（hm2 ） | 主要项目名称 | 主要技术指标 | 备注 |
| 永久 | 临时 | 小计 |  |  |  |
| 建构筑物区 | 1.06 |  | 1.06 |  |  |  |
| 道路绿化区 | 1.82 |  | 1.82 |  |  |  |
| 施工生产生活区 |  | （0.03） | （0.03） |  |  |  |
| 合计 | 2.88 | （0.03） | 2.88 |  |  |  |
| 三、项目土石方挖填工程量（万 m 3 ） |
| 项目组成 | 挖方 | 填方 | 调出/调入 | 借方 | 弃渣 |
| 建构筑物区 | 0.54 |  |  |  | 0.54 |
| 道路绿化区 | 0.72 |  |  |  | 0.72 |
| 合计 | 1.26 |  |  |  | 1.26 |

**1.2 项目区概况**

**1.2.1 自然条件**

a）地形地貌

忻城县地处广西中西部 ，位于东经1 0 8°2 4′～1 0 9°7′，北纬 2 3°2 4′～ 2 4°2 3′。境内属喀斯特地貌 ，地势北高南低 ，境内以峰丛石山为主 ，间有土山丘陵交错分布 ，海拔406～888m，江河流经地带较平坦，形成河谷小平原。

b）地质构造

（1）地质构造及地层岩性

通过现场踏勘，项目区属丘陵地貌，建设用地狭长，占地类型为旱地和其他地，原地貌标高为156.8~167.5m ，西面地势较低，东面及东南面地势较高。忻城县国土资源局对该地块进行三通一平后交付给业主，平整后现状标高为155.9~165.0m，北面地势较低，标高为155.9~157.0m，南面标高为161.1~165.0m。项目区南面、西面、北面边界与周边衔接无边坡。东面场地外现状标高较高，形成临时性边坡，坡面裸露，边坡高约3米，占地面积为0.05 hm2。

（2）地震

根据《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GB18306-2015），项目所在区地震基本烈度为VII度，地震动峰值加速度为0.15g，反应谱特征周期为0.35s。据国家地震台网资料忻城县及周边断层活动强度较低，对本建设项目稳定性影响较小，项目区设施等构造物采取简易设防。

（3）不良工程地质情况

根据区域地质图上表示，该工程附近没有断裂经过，据调查未发现有地面塌陷、崩塌、滑坡危险区和泥石流易发区等影响工程安全不良地质作用，属区域相对稳定区。

c）气象

忻城县属高温多雨的南亚热带气候，雨量充沛，严寒期短，少霜少雪，光热充足，四季均可栽培农作物。年平均气温20.7°，极端最高气温39°，极端最低－3°。7 月最热，平均气温 28.2度。1月最冷，平均11.2°。年平均降雨量为 1429.6mm，1h最大降水量 65.3 mm。年平均日照为1534.2h。具有发展林果、蔬菜生产的气候条件。

c）水文

区域内主要河流有红水河。

本项目位于忻城县内，红水河是西江水系的一段主要干流，（不计上游南盘江）长 659 km。上游为南盘江，发源于云南省东部曲靖市（原沾益县）马雄山（滇东高原山区，海拔在1500 m以上）。从云南流至广西西林县八大河乡与清水江汇合，成为滇桂之间的界河；沿滇桂边界往北流又与黄泥河汇合，成为黔桂的界河；然后沿广西西林、隆林、田林 3 县（自治县） 北部边界和乐业县西部边界至贵州省望谟县蔗香村双江口与北盘江汇合，始称红水河。红水河流经广西的乐业、天峨、南丹、东兰、大化、都安、马山、忻城、来宾等县（自治县），至象州县石龙镇三江口为止。与柳江汇合后的河段，称黔江。在忻城县境，红水河从县西北的马山县金钗乡加麦村拉六屯入境，流经遂意、红渡、宁江、新圩、果遂等乡（镇） ，于果遂乡北陇屯注入合山市境，流经县境长约56公km。河床最宽350m、一般150m，流域面积985km2，最大月平均流量 10100 m3/s，最小月平均流量 321 m3/s，年径流量687m3。水源丰富。

本项目距离沙江约15km，不受洪水影响。

d）土壤

在高温和多雨的气候条件下，由母岩风化形成的土壤呈水平地带性分布和垂直地带性分布规律，山地自然土以石灰土、砂壤土为主，占80%以上，水平分布的为农业耕作土和冲积土。花岗岩、砂岩风化后形成的红壤土、赤红壤土、砂质土。土层较薄，土质疏松，石英、砂质含量大，粘合性差，易于被水侵蚀，形成水土流失。

e）植被

项目区植被类型多属于中亚热带落叶常绿阔叶林。由于人为活动频繁，原生植被多已被破坏，现多由天然次生植被和人工X植被所替代。天然次生阔叶林多分布在河谷两旁，中、低山地貌中地形陡峭、土层薄、岩石裸露、沟谷深切的地段，主要树种有荷木、檫木、楠木、木兰、红椎、白椎、黄杞等；人工植被主要种类有：杉木、马尾松、毛竹、油茶、油桐等树种；天然灌木种类主要有胡枝子、盐肤木、野漆、杨梅、杜鹃、木姜子等；林地草地植物多由五节芒、铁芒箕、纤毛鸭嘴草、金茅、东方毛蕨、狗脊等种类构成。

**1.2.2 水土流失及水土保持情况**

项目所在区域属于全国土壤侵蚀类型Ⅱ级区划的南方红壤丘陵区，容许土壤流失量为500t/(km2·a)。根据2019年广西水土保持公报，项目所在柳州市忻城县水土流失面积1.2-2。

表 1.2-2 来宾市忻城县水土流失调查面积统计表 单位：km2

|  |  |
| --- | --- |
| 行政区 | 水力侵蚀 |
| 轻度 | 中度 | 强烈 | 极强烈 | 剧烈 | 合计 |
| 忻城县 | 394.57 | 95.72 | 51.52 | 53.28 | 37.04 | 632.13 |

根据《关于印发〈全国水土保持规划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复核划分成果〉的通知》（办水保[2013]188号）和《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划分我区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的通告》（桂政发〔2017〕5号），本工程所在地来宾市忻城县不属于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根据《土壤侵蚀分类分级标准》（SL190-2007），项目建设区沿途经过的地区为属于全国土壤侵蚀类型Ⅱ级区划的西南岩溶区，容许土壤流失量为 500t/(km2·a)。

**1.3 水土保持工作情况**

2016年1月，建设单位按照水土保持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委托山西大地复垦环保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编制“元宝尚城”一期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2016年1月18日忻城县水利局以《关于“元宝尚城”一期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忻水字〔2016〕3号）予以批复。

根据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及批复文件要求，建设单位内部设立了工程部，有专职人员负责工程水土保持工作，将水土保持措施纳入到主体工程施工计划中，严格落实水土保持各项防护措施，做到“三同时”，已完成的水土保持设施布设基本完善。

2021年5月31日，建设单位广西忻城天宇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委托广西南宁宏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进行“元宝尚城”一期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水土保持监测时段为2021年5月～2021年6月，在本项目的水土保持监测时段内，根据水土保持阶段性监测报告反馈的意见和问题，建设单位能积极整改并落实完善相应的水土保持措施，采取的水土保持措施取得一定的保持水土的效果。

“元宝尚城”一期项目完成的水土保持措施包括雨水管网1886m，雨水检查井5个，综合景观绿化8338m2，边坡铺草皮473.68m2，彩条布覆盖1307.89m2，临时排水沟935m，临时沉砂池3个。

共完成水土保持投资为242.57万元，其中工程措施投资28.69万元、植物措施投资110.76万元、临时措施投资13.48万元、独立费用44.06万元。

**1.4 监测工作实施况**

**1.4.1 监测实施方案执行况**

a）监测技术路线

2021年5月，建设单位委托广西南宁宏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进行“元宝尚城”一期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接受委托任务后，我公司及时组织水土保持监测技术人员进行了现场查勘，依据《水土保持监测技术规程》、《“元宝尚城”一期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以及忻城县水利局批复“忻水字〔2016〕3号”的要求，成立了“元宝尚城”一期项目水土保持监测项目部，监测人员进驻项目现场，全面铺开“元宝尚城”一期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

根据工程的进展情况，监测人员按照《监测合同》和《监测实施方案》的要求，于2021年第二季度开始，采取现场巡查监测法对工程进行实地踏勘，并通过查阅相关资料及座谈等方法了解和掌握工程水土流失防治情况。

本工程主体工程已于2019年4月建设完成。监测过程中，以巡查监测为主。采用定期、不定期现场调查巡查法，对工程区防治责任范围、施工地表扰动、土石方挖填、防治措施数量及质量、植被恢复及土地整治等情况进行动态巡查监测调查，以全面反映试运行期的水土流失状况和对周围环境的水土流失影响等。

b）监测布局

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分为 3个防治分区：建构筑物区、道路广场区、施工生产生活区。水土保持监测分区和水土流失防治分区一致，共分为3个监测分区。各监测分区的基本情况见表 1.4-1。

表 1.4-1 本工程水土保持监测范围及分区 面积单位：hm2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监 测 分 区 | 监测面积 | 占地类型 |
| 项目建设区 | 建构筑物区 | 1.06 | 永久占地 |
| 道路广场区 | 1.82 | 永久、临时占地 |
| 施工生产生活区 | （0.03） | 永久占地 |
| 合 计 | 2.88 |  |

c）监测内容

每个区域的监测内容，一般都包括数个具体的监测指标，对于每个指标，设计相应的监测方法、频次（或监测时段），并通过必要的监测设施与设备进行测试。

对于水土流失状况，选择监测点、布设相关的设施，进行动态监测；对于植被类型及林草覆盖率、水土保持设施及其效果等，则通过阶段性的观测，得到相关数据；对于地貌、降雨以及地面组成物质等，则通过调查、收集资料和分析整理，获得相应的信息。“元宝尚城”一期项目水土保持监测的内容包括防治责任范围动态监测、水土流失防治动态监测和试运行期土壤流失量动态监测三个部分。

①防治责任范围动态监测

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包括项目建设区和直接影响区，项目建设区分为永久征地和临时占地，工程永久征地主要通过土地部门的批复文件确定；临时占地面积和直接影响区随工程的进展会发生变化，因此防治责任范围监测主要通过监测临时占地的面积 变化情况，确定工程实际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并与水土保持方案的水土流失防治 责任范围相比较，分析变化原因。

②水土流失防治动态监测

调查监测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包括工程措施、植物措施和临时措施。调查内容包括水土保持工程措施的实施数量、质量、进度、运行情 况、保存完好程度及拦渣保土效果，植物措施的实施面积、苗木种类、数量、质量、实 施进度、成活率、植被生长情况以及养护情况等。由于接受监测委托时主体工程已完工，临时措施主要采用查阅施工及监理记录的方式核查。

③试运行期土壤流失量动态监测

针对不同扰动地表类型的特点，选取典型扰动土地类型，采用现场调查监测，经综合分析推算不同扰动类型的侵蚀强度及土壤侵蚀量。

d）监测

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主要采用以下监测方法。

1. 定位监测

定位监测主要适用于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区范围内，地貌、植被受扰动最严重的区域如：建构筑物区和道路广场区等。主要通过在地面设置相应的观测设施，定位监测水土流失影响因子和水土流失量，如采用侵蚀沟样法测定样方内侵蚀沟的数量 和大小，从而计算侵蚀量；采用插钎法，通过观测钢钎出露地面高度，计算土壤侵蚀深度和土壤侵蚀量。通过定期的和不定期的观测来获得有关数据，计算土壤侵蚀厚度和总的土壤侵蚀量。

1. 调查监测

分普查法与抽样法两种，普查法主要是对工作量较少的监测项目指标（如地表植被及其它水土保持设施破坏面积变化等）的调查。通过对项目区勘察、实地量测、填写表格等形式进行，从而掌握具体情况及变化等动态。抽样法是对工作量大，技术性强的项目指标（如人为造成的水土流失量，水土保持林草成活率、工程质量等）调查，通过抽样选点，以局部数值推算出整体数值。

1. 巡查

由于施工场地的时空变化复杂，定位监测有时是十分困难的，对这种情况必须采取

巡查的办法，及时发现水土流失并采取最有效的措施加以控制。通过以上监测，依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以及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

报告书，综合分析本工程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实施后的防治指标，测算出水土保持措施实 施后是否达到了方案设计的防治目标要求。

**1.4.2 监测项目部设置**

接受监测委托后，我公司成立了“元宝尚城”一期项目水土保持监测项目部，并派专业监测技术人员首次进场调查。监测人员名单见表 1.4-2。

表 1.4-2 本工程水土保持监测人员名单

|  |  |  |  |
| --- | --- | --- | --- |
| 职 责 | 姓 名 | 职 称 | 岗位职责 |
| 总负责人 | 陈群良 | 高级工程师 | 水保植物 |
| 项目负责人 | 黄森海 | 高级工程师 | 水保工程 |
| 技术总负责 | 陈金根 | 工程师 | 水保植物 |
| 具体实施计划 | 李建明 | 工程师 | 水保工程 |
| 现场监测人员 | 王树平 | 工程师 | 水保工程 |
| 潘月华 | 工程师 | 水保植物 |
| 农承诚 | 助工 | 水保工程 |

水土保持监测项目部监测技术人员于2021年第二季度开始，采取定点监测和现场巡查监测，对工程区防治责任范围、施工地表扰动、土石方挖填、防治措施数量及质量、植被恢复及土地整治等情况进行动态监测。

**1.4.3 监测点布设**

本工程监测期间在工程建设区共布设了3个定位监测点，其中建构筑物区布设1个监测点，道路广场区布设1个监测点，施工生产生活区布设1个监测点，各监测点具体位置见表 1.4-3。

表 1.4-3 本工程水土保持监测点布设位置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监测点布设位置 | 监测方法 | 监测内容 |
| 1# | 建构筑物区 | 测钎法、巡查法 | 水土流失量、植被恢复情况 |
| 2# | 道路广场区 | 测钎法、巡查法 | 水土流失量、植被恢复情况 |
| 3# | 施工生产生活区沉砂池 | 测钎法、巡查法 | 水土流失量、植被恢复情况 |

**1.4.4 监测设施设备**

本工程监测设备见表 1.4-4。

表 1.4-4 监测主要设备及仪器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类型 | 序号 | 监测设施及设备名称 | 单位 | 数量 |
| 设备 | 测量 设备 | 1 | 皮尺（100m） | 件 | 2 |
| 2 | 测绳 | 件 | 10 |
| 3 | 钢卷尺（3m） | 件 | 2 |
| 4 | 钢钎 | 根 | 20 |
| 5 | 地质罗盘 | 个 | 1 |
| 6 | 手持 GPS 定位仪 | 台 | 1 |
| 7 | 自记雨量计 | 台 | 1 |
| 8 | 植被测量仪器 | 套 | 1 |
| 其他 设备 | 1 | 数码摄像机 | 台 | 1 |
| 2 | 数码相机 | 台 | 1 |
| 3 | 笔记本电脑 | 台 | 1 |
| 4 | 打印机 | 台 | 1 |
| 5 | 无人机 | 台 | 1 |

**1.4.5 监测技术方法**

监测方法采取地面观测、调查监测相结合进行。地面观测频率为旱季每季一次、雨 季每月一次，采用侵蚀沟样法、插钎法监测；调查监测以不定期调查巡查为主。

1. 调查监测

调查监测包括外业调查和内业调查两种。

1）外业调查

外业调查采用现场调查监测，现场调查项目区工程措施、植物措施以及临时措施实施情况，借助皮尺、钢卷尺、测距仪等测量仪器，量测挡土墙、排水沟等防治措施的断 面尺寸、长度、宽度，并通过外观检测，定性判断其稳定性、完好程度等。

植物措施调查选择具有代表性的地块作为标准样地，样地大小1m×1m、2m×2m、5m×5m，统计林草覆盖率和成活率等。 另外，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地表扰动也以现场动态调查监测为主。

2）内业调查

内业调查主要对外业调查监测资料的补充和完善，以查阅水土保持设计、监理、施工等资料为主，包括土地征、占地面积、防治措施工程量等。

1. 定位监测

对不同地表扰动类型侵蚀强度的监测，采用地面观测的方法，包括插钎法、侵蚀沟样法等。对林草植被生长状况的监测，则采用标准地法（样方法）。

1）插钎法

选择样地，将钢钎分上中下、左中右纵横各 3 排（共 9 根）垂直坡面方向打入，钢 钎与坡面齐平，编号登记入册。观测钢钎出露地面高度，计算土壤侵蚀深度和土壤侵蚀 量。

2）侵蚀沟样法

选择有代表性的侵蚀地段，在样方内对每条侵蚀沟的上、中、下 3 段选择若干个典型断面，对每个断面的侵蚀宽度、深度、长度进行测量，计算单沟侵蚀量，汇总计算样方侵蚀量。

1. 巡查

对工程开挖、填筑形成的裸露地表、扰动地表面积、损坏的水土保持设施、水土流失面积、植被破坏等变化情况、水土流失危害及各项防治措施的实施情况、运行情况等 进行不定期调查巡查，现场调查、量测并记录，在监测报告中予以反映。

1.4.6 监测成果提交情况

2021年5月依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水土保持监测技术规程、规范要求，并结合工程建设实际情况，制定本工程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对项目区开展水土保持调查监测。从2021年5月开始至 2021年6月监测结束。2021年6月编制完成《“元宝尚城”一期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a）施工期

本工程主体工程于 2019年4月建设完成，因此施工期的水土流失情况主要通过收集资料和调查获取。

b）评价阶段

评价阶段为2021年6月。根据监测范围、分区分时段整理、汇总、分析监测数据资料。重点分析以下内容：防治责任范围动态变化情况以及变化的主要原因；土石方调配等情况；扰动原地貌、损坏土地和植被、土地整治恢复的动态变化情况；项目建设后期的土壤侵蚀分布、面积、强（程）度、危害情况；水土保持工程执行情况；水土保持工程防治效益情况。在此基础上，分析本项目扰动土地整治率、水土流失总治理度、土壤流失控制比、拦渣率、林草植被恢复率、林草覆盖率等六项指标，对项目的水土保持综合防治情况做出客观、公正的评价，并对项目建设过程中水土流失的防治特点和成功经验以及存在的问题等进行归纳总结，以供其它工程建设防治人为水土流失的借鉴利用。

2021年6月，我公司通过现场全面调查，收集资料，在整理、汇总和分析的基础上， 编写完成本监测总结报告。

**2 监测内容和方法**

监测内容包括扰动土地情况、水土流失情况和水土保持设施建设情况3个方面，针对具体的监测内容及其特点，采用操作性强的监测方法，结合监测方法考虑监测频次。

**2.1 扰动土地情况**

扰动土地情况监测的内容包括扰动范围、面积、土地利用类型及其变化情况等。扰动土地情况监测采用实地量测、资料分析的方法，即依据水土保持方案，结合工程征地资料、施工、竣工资料、无人机航拍照片、Google卫星影像和现场拍照等分析情况，实地测量复核扰动范围，界定防治责任范围，并与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责任范围进行对比，分析变化原因。

扰动土地情况的监测内容，频次和方法详见表2.1-1.

表2.1-1 扰动土地情况的监测内容，频次和方法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监测项目 | 监测频次 | 方法 | 备注 |
| 1 | 扰动范围 | 1次/季度 | 实地测量和资料分析 | 雨季1次/月度 |
| 2 | 扰动面积 | 1次/季度 | 实地测量和资料分析 | 雨季1次/月度 |
| 3 | 土地利用类型 | 1次 | 资料分析 |  |
| 4 | 变化情况 | 1次 | 资料分析 |  |

**2.2 取料（土、石）、弃渣（土、石、矸石、尾矿等）**

 取土（石、料）弃土（石、渣）监测内容为根据取土（石、料）、弃土（石、渣）及临时堆放的数量、防治落实情况等，分析工程是否存在乱开挖、乱堆弃现象。取土（石、料）弃土（石、渣）监测采取实地量测、资料分析的方法，即结合施工资料、竣工图纸、Google卫星影像和现场拍照片等分析情况，实地测量核实其取土来源、弃渣去向及发生的数量。取土（石、料）弃土（石、渣）的方量检测精度为90%。本项目未涉及取料和弃渣情况。

**2.3 水土保持措施**

水土保持措施监测内容包括主体工程中具有水土保持功能及方案设计的措施，对项目区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类型、数量、进度进行监测，评价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及防治效果等。水土保持措施监测采用实地量测和资料分析的方法，即结合施工资料、竣工图纸、Google卫星影像和现场拍照片等分析，建立水土保持措施台账，到实地测量核实措施类型、数量和防护效果。水土保持措施监测精度为95%。

设施建设情况的监测内容、频次和方法详见表2.3-1

 表2.3-1 设施建设情况的监测内容、频次和方法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监测项目 | 监测频次 | 方法 | 备注 |
| 1 | 措施类型 | 1次/季度 | 资料分析 |  |
| 2 | 设施开工与完工日期 | 1次 | 资料分析 |  |
| 3 | 设施位置 | 1次 | 实地测量和资料分析 |  |
| 4 | 设施规格、尺寸 | 1次 | 实地测量和资料分析 |  |
| 5 | 设施数量 | 1次/季度 | 实地测量和资料分析 |  |
| 6 | 林草覆盖度 | 1次/季度 | 实地测量和资料分析 |  |
| 7 | 郁闭度 | 1次/季度 | 实地测量和资料分析 |  |
| 8 | 设施防治效果 | 1次/季度 | 地面观测和资料分析 |  |
| 9 | 设施运行状况 | 1次/季度 | 地面观测和资料分析 |  |

**2.4 水土流失情况**

水土流失情况监测主要包括土壤流失面积、土壤流失量、取土（石、料）弃土（石、渣）潜在土壤流失量和水土流失危害等内容。水土流失采用地面观测、实地测量和资料分析的方法，即结合Google卫星影像和无人机航拍照片等分析情况，实地测量核实土壤流失面积、土壤流失量和取土（石、料）弃土（石、渣）潜在土壤流失量。监测精度为90%。水土流失情况的监测内容，频次和方法详见下表2.4-1

表2.4-1 水土流失情况的监测内容，频次和方法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监测项目 | 监测频次 | 方法 | 备注 |
| 1 | 水土流失面积 | 1次/季度 | 实地测量和资料分析 |  |
| 2 | 土壤流失量 | 1次/季度 | 实地测量和资料分析 |  |
| 3 | 取料弃渣潜在土壤流失量 | 1次/季度 | 资料分析 |  |
| 4 | 水土流失危害 | 1次/季度 | 资料分析 |  |

**3 重点监测部位水土流失动态监测结果**

**3.1 防治责任范围监测结果**

**3.1.1 水土保持防治责任范围**

 a）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责任范围

根据《“元宝尚城”一期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总面积为3.22hm2。方案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详见表 3.1-1。

表 3.1-1 方案批复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表 单位：hm2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项目 | 项目建设区 | 直接影响区 | 防治责任范围 |
| 永久 | 临时 | 小计 |
| 1 | 建构筑物区 | 1.06 |  | 1.06 | - | 1.06 |
| 2 | 道路绿化区 | 1.90 | 0.05 | 1.98 | 0.18 | 2.04 |
| 3 | 施工生产生活区 |  | （0.03） | （0.03） | - | （0.03） |
| 合 计 | 2.88 |  | 3.04 | 0.18 | 3.22 |

b）监测的防治责任范围

根据工程征占地资料和实际现场监测，工程施工建设扰动土地面积为2.88hm2。工程防治责任范围变化监测表详见表3.1-2。

表3.1-2 防治责任范围监测表 单位：hm2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方案值 | 监测值 | 增减 | 备注 |
| 项目建设区 | 建构筑物区 | 1.06 | 1.06 | 0 |  |
| 道路绿化区 | 2.04 | 1.82 | -0.16 |  |
| 施工生产生活区 | （0.03） | （0.03） | 0 |  |
| 合 计 | 3.22 | 2.88 | -0.16 |  |

c）变化情况及原因

实际施工与方案中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存在一定的变化。

1、项目建设区

（1）建构筑物区已按照水土保持设计施工，未发生变化；

（2）道路绿化区，根据施工场地优化故减少占地面积，减少了直接影响区；

2、直接影响区

在实际施工过程中，施工单位严格控制扰动范围，未对周边产生较大水土流失影响，无直接影响区。

**3.1.2 背景值监测**

工程于2015年10月开工，此前项目区的水土流失状况引用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调查数据，项目区无明显的水土流失现象，平均土壤侵蚀模数约在500t/（km2.a）。

**3.1.3 建设期扰动土地面积**

根据现场调查监测分析，“元宝尚城”一期项目累计扰动原地貌、损坏土地和植被总面积为2.88hm2。其中永久征地面积为2.83hm2，临时占地为0.05hm2，占地类型主要是旱地和草地。工程扰动面积监测情况如表 3.1-5。

表 3.1-5 工程扰动面积监测情况 单位：hm2

|  |  |  |  |  |
| --- | --- | --- | --- | --- |
| 名称 | 分区 | 永久占地 | 临时占地 | 累计扰动 |
| 项目建设区 | 建构筑物区 | 1.06 |  | 1.06 |
| 道路广场区 | 1.77 | 0.05 | 1.82 |
| 施工生产生活区 |  | （0.03） | （0.03） |
| 合计 | 2.83 | 0.05 | 2.88 |

**3.2 取料监测结果**

**3.2.1 设计取料情况**

水土保持方案中，工程未设置取料场。

**3.2.2 取料场位置、占地面积及取料量监测结果**

实际情况不涉及取料场。

**3.2.3 取料对比分析**

实际情况不涉及取料场。

**3.3 弃渣监测结果**

**3.3.1 设计弃渣情况**

本工程实际施工未设置弃渣场。

**3.3.2 弃渣场位置、占地面积及弃渣量监测结果**

施工过程中，挖方1.26万m3，弃方总量为1.26万m3，弃方全部运往元宝江郡二期工程回填、堆垫于路面、检修道路和施工道路平整，无新增弃渣用地。

**3.4 土石方流向情况监测结果**

本项目土石方挖方总量为1.26万m3，弃方总量为1.26万m3，弃方全部运往元宝江郡二期工程回填。

**3.5 其他重点部位监测结果**

工程未涉及大型开挖、填筑坡面等其他需要重点监测部位。

**4 水土流失防治措施监测结果**

工程主要按建构筑物区、道路广场区、施工生产生活区等3个防治分区进行措施布设，水土保持体系见表4-1.

表4-1 分区防治措施总体布局表

|  |  |  |
| --- | --- | --- |
| 编号 | 防治分区 | 主要措施类型 |
| 1 | 建构筑物区 | 雨水管网、雨水检查井、临时彩条布覆盖 |
| 2 | 道路广场区 | 雨水管网、雨水检查井、综合景观绿化、边坡铺草皮、临时排水沟、临时沉砂池 |
| 3 | 施工生产生活区 | 临时彩条布覆盖、时排水沟、临时沉砂池 |

**4.1 工程措施监测结果**

水土保持工程措施设计实施进度要求与主体工程建设进度同步实施。本项目主体工程于2015年10月开始施工，2019年4月建设完成，水土保持工程措施于2019年4月基本建设完成。

通过现场监测及查阅相关资料统计，工程水土保持工程设施采取的措施主要有雨水管网、雨水检查井。完成的工程量包括雨水管网1886m、雨水检查井5个。完成设施工程量详见表4-2。

表4-2 水土保持工程设施工程量统计表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措施名称 | 单位 | 完成工程量 | 备注 |
| **一** | **建构筑物区** |  |  |  |
| 2 | 雨水管网 | m | 1136 |  |
| **二** | **道路广场区** |  |  |  |
| 1 | 雨水管网 | m3 | 750 |  |
| 2 | 雨水检查井 | 个 | 5 |  |

各防治区工程措施完成情况如下：

1. 建构筑物区：雨水管网1136m；
2. 道路广场区：雨水管网750m，雨水检查井5个。

**4.2 植物措施监测结果**

水土保持工程措施设计实施进度要求与主体工程建设进度同步实施。本项目主体工程于2015年10月开始施工，2019年4月建设完成，水土保持植物措施于2019年4月基本建设完成。

通过现场监测及查阅相关资料统计，工程主要水土保持植物设施采取的措施主要有在综合景观绿化，边坡铺草皮。完成的植物设施包括综合景观绿化8338m2，边坡铺草皮473.68m2。完成设施工程量详见表4-3。

表4-3 水土保持植物设施工程量统计表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措施名称 | 单位 | 完成工程量 | 备注 |
| **一** | **道路广场区** |  |  |  |
| 1 | 综合景观绿化 | m² | 8338 |  |
| 2 | 边坡铺草皮 | m² | 473.68 |  |

各防治区植物措施完成情况如下；

1. 道路广场区：综合景观绿化8338m2，边坡铺草皮473.68m2；

**4.3 临时防治措施监测结果**

通过现场监测及查阅相关资料统计，工程主要水土保持临时设施在2015年10月～2019年4月实施，临时彩条布覆盖1307.89m2，临时排水沟935m，临时沉砂池3个。主要临时防护措施详见表4-4 水土保持临时设施工程量统计表。

表4-4 水土保持临时设施工程量统计表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措施名称 | 单位 | 完成工程量 | 备注 |
| **一** | **建构筑物区** |  |  |  |
| 1 | 临时彩条布覆盖 | m2 | 757.89 |  |
| **二** | **道路广场区** |  |  |  |
| 1 | 临时排水沟 | m | 805 |  |
| 2 | 临时沉砂池 | 个 | 2 |  |
| 3 | 临时彩条布覆盖 | m2 | 470 |  |
| **三** | **施工生产生活区** |  |  |  |
| 1 | 临时排水沟 | m | 130 |  |
| 2 | 临时沉砂池 | 个 | 1 |  |
| 3 | 临时彩条布覆盖 | m2 | 80 |  |

各防治区临时措施完成情况如下；

1. 建构筑物区：临时彩条布覆盖757.89m2；
2. 道路广场区：临时排水沟805m，临时沉砂池2个，临时彩条布覆盖470m2。
3. 施工生产生活区：临时排水沟130m，临时沉砂池1个，临时彩条布覆盖80m2。

**4.4 水土保持措施防治效果**

工程基本按照水土保持方案防治体系开展水土保持设施建设工作，排水设施完善，设施布设合理，符合水土保持要求。各项水土保持设施完工后，随着植被的恢复，水土流失强度进一步减弱。各项水土保持设施基本稳定，未见设施损坏。整体而言，完成的水土保持设施项目及工程量存在一些变化，主要原因在于：

（1）实际施工过程中，由于施工优化道路绿化区绿化措施减少。

各防治分区的水土保持设施工程量变化情况详见表4-5。

表4-5 水土保持措施监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措施名称 | 单位 | 方案工程量 | 完成工程量 | 增减 | 备注 |
| Ⅰ | **工程措施** |
| **一** | **建构筑物区** |  |  |  |  |  |
| 2 | 雨水管网 | m | 1200 | 1136 | -64 |  |
| **二** | **道路广场区** |  |  |  |  |  |
| 1 | 雨水管网 | m | 800 | 750 | -50 |  |
| 2 | 雨水检查井 | 个 | 6 | 5 | -1 |  |
| 3 | 绿化覆土 | m3 | 2700 | 0 | -2700 |  |
| Ⅱ | 植物措施 |
| **一** | **道路广场区** |  |  |  |  |  |
| 1 | 综合景观绿化 | m² | 8802 | 8338 | -464 |  |
| Ⅲ | 临时措施 |
| **一** | **建构筑物区** |  |  |  |  |  |
| 1 | 临时彩条布覆盖 | m2 | 800 | 757.89 | 42.11 |  |
| **二** | **道路广场区** |  |  |  |  |  |
| 1 | 临时排水沟 | m | 850 | 805 | -45 |  |
| 2 | 临时沉砂池 | 个 | 3 | 2 | -1 |  |
| 3 | 临时彩条布覆盖 | m2 | 500 | 470 | -30 |  |

**5 土壤流失量分析**

**5.1 水土流失面积**

自工程开工以来，开挖回填等扰动活动一直存在，随着全面进入施工状态时，工程水土流失面积达到最大值，面积为2.88hm2。工程建成时，各项水土保持设施的落实到位，工程水土流失面积逐渐减小。植被恢复期，工程、植物措施落实，工程水土流失面积逐渐减小。

**5.2 土壤流失量**

**5.2.1 背景值水土流失量**

《“元宝尚城”一期项目水保方案报告表》根据地形地貌、植被等因素确定项目区扰动前的水土流失为微度侵蚀，侵蚀背景值为2000t/（km2.a）。

**5.2.2 土壤侵蚀模数确定的主要依据**

土壤侵蚀模数的确定以《土壤侵蚀分.类分级标准》（SL190-2007）为依据，同时结合项目区地形地貌、降雨、现场调查情况等综合考虑。面蚀分级指标及强度详见表5-1、表5-2.

表5-1 面蚀分级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地类坡度（°） | 5~8 | 8~15 | 15~25 | 25~35 | >35 |
|  |  |  |  |  |
| 非耕地林草盖度（%） | 60~75 | 轻 |  |  |  |  |
| 45~60 | 度 | 中 | 度 | 强烈 |
| 30~45 |  | 强烈 | 极强烈 |
| <30 |  | 强烈 | 极强烈 | 剧烈 |

表5-2 水力侵蚀强度分级

|  |  |  |
| --- | --- | --- |
| 级别 | 平均侵蚀模数[（t/(km2.a）] | 平均流失厚度（mm/a） |
| 微度 | <500 | <0.345 |
| 轻度 | 500~2500 | 0.345~1.724 |
| 中度 | 2500~5000 | 1.724~3.448 |
| 强烈 | 5000~8000 | 3.448~5.517 |
| 极强烈 | 8000~15000 | 5.517~10.345 |
| 剧烈 | >1500 | >10.345 |

注：本表土流失厚度系按当地平均土壤干容重1.45g/cm3折算。

**5.2.3水土流失量监测结果**

根据工程建设实际情况，结合降雨、现场监测时收集监测点数据及相关工程资料计算统计，项目区监测时段土壤流失量为22.63t。项目区土壤侵蚀量详见表5-3.

表5-3 不同时段各扰动分区土壤侵蚀量统计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阶段 | 时间 | 分区 | 监测面积（hm2） | 平均土壤侵蚀模数t/（km2.a） | 时间（a） | 土壤流失量（t） |
| 监测时段 | 2021年5月~2021年7月 | 建构筑物区 | 1.06 | 2500 | 0.25 | 6.63  |
| 道路绿化区 | 1.82 | 3500 | 0.25 | 15.93  |
| 施工生产生活区 | （0.03） | 1000 | 0.25 | 0.08  |
| 合计 | 2.88 |  |  | 22.63  |

截止2021年5月~2021年7月期间，落实的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良好，现场水土流失强度组件将至微度水平500（t/（km2.a））。

**5.3 取料（石、料）弃土（石、料）潜在土壤流失量**

工程施工过程中尚未发现乱堆、乱弃土石方，不存在潜在土壤流失量。

**5.4 水土流失危害**

通过现场监测及查阅施工相关资料得知，工程在施工阶段（2015年10月~2019年4月）未发生水土流失危害事件。

**6 水土流失防治效果监测情况**

**6.1 扰动土地整治率**

扰动土地根据监测调查及施工记录，本工程施工期间扰动土地面积2.88hm2，施工结束后，完成治理面积2.83hm2，扰动土地整治率为98.26%，达到了方案制定的目标值95%。详见表6-1。

**6.2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工程建设造成水土流失总面积为除去永久建筑面积以外的扰动地表面积，共计0.93hm2，经采取水土保持措施治理达标的面积为0.88hm2。经分析计算，水土流失总治理度为94.62%，达到了方案制定的目标值87%。详见表6-1。

**6.3 拦渣率与弃渣利用情况**

根据水土保持监测资料及收集相关资料得知，工程基本采用随挖随运，工程累计挖方1.26万m3，填土方均运往元宝江郡二期项目回填。

通过现场调查，工程施工过程中未出现水土流失事件，施工活动保持在红线范围内，工程拦渣率达到95%以上，达到了方案制定的目标要求。

**6.4 土壤流失控制比**

项目区不属于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以水力侵蚀为主。按照《土壤侵蚀分类分级标准》（SL190-2007），本期工程建设土壤容许流失量为500t/(km2·a)。通 过现场调查、踏勘，项目区各项措施已经发挥效益，参照《土壤侵蚀分类分级标准》（SL190-2007）的土壤侵蚀强度分级标准和面蚀分级指标等，分析确定项目建设区治理后的平均土壤侵蚀模数为 500t/(km2·a)，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0，达到了方案制定的目标要求。

**6.5 林草植被恢复率**

林草植被恢复率指项目建设区内，林草类植被面积占可恢复林草植被（目前经济、技术条件下适宜于恢复林草植被）面积的百分比。林草覆盖率指林草类植被面积占项目建设区面积的百分比。

根据对植物措施的调查及抽样监测，结合查阅主体工程施工、占地和绿化等有关资料得知，工程防治责任范围为2.88hm2，可绿化面积为0.85hm2，恢复植被面积为0.83hm2，林草植被恢复率为97.65%。达到方案目标值97%，详见表6-2。

**6.6 林草覆盖率**

本工程林草面积0.83hm2，项目扰动地表面积为2.88hm2，林草植被覆盖率为28.82%，达到方案目标值27%。

表6-1 扰动土地整治率及水土流失总治理度分析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分区 | 项目建设区面积（hm2） | 建筑物及硬化（hm2） | 水土流失面积（hm2） | 水土保持措施面积（hm2） | 扰动土地整治率（%） |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
| 工程措施 | 植物措施 | 小计 |
| 1 | 建构筑物区 | 1.06 | 1.06  | 0.00  |  |  | 0.00  | 100.00  | 0.00 |
| 2 | 道路广场区 | 1.82 | 0.89  | 0.93  | 0.05  | 0.83  | 0.88  | 97.25  | 94.62  |
| 合 计 | 2.88  | 1.95  | 0.93  | 0.05  | 0.83  | 0.88  | 98.26  | 94.62  |

表6-2 林草植被恢复率及植被覆盖率计算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分区 | 项目建设区面积（hm2） | 可绿化面积（hm2） | 林草类植被面积（hm2） | 林草植被恢复率（%） | 林草覆盖率（%） |
| 1 | 建构筑物区 | 1.06 | 0.00  | 0.00  | 0.00 | 0.00  |
| 2 | 道路绿化区 | 1.82 | 0.85  | 0.83  | 97.65  | 45.60  |
| 合 计 | 2.88  | 0.85  | 0.83  | 97.65  | 28.82  |

**6.7 防治目标完成情况**

综上所述，截至2021年6月，现场数据显示，工程六项指标已经达到方案目标值，详见表6-3。

表6-3 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完成情况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防治目标 | 方案值 | 实际值 | 备注 |
| 1 | 扰动土地整治率（%） | 95 | 98.26  | 达标 |
| 2 |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 87 | 94.62  | 达标 |
| 3 | 土壤流失控制比 | 1.0  | 1.0  | 达标 |
| 4 | 拦渣率（%） | 95 | 95.00 | 达标 |
| 5 | 林草植被恢复率（%） | 97 | 97.65  | 达标 |
| 6 | 林草覆盖率（%） | 22 | 28.82  | 达标 |

**7 结论**

**7.1 水土流失动态变化**

**7.1.1 防治责任范围**

根据工程实际征占地面积，并结合已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及现场调查监测，工程实际扰动和影响范围为2.88hm2，为项目建设区，与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2.88hm2，项目根据现场施工优化，与减少直接影响区故减少0.34hm2。

**7.1.2 土石方的变化分析评价**

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中，本工程土石方开挖总量1.26万m3，弃方总量为1.26万m3，弃方全部运往元宝江郡二期工程回填。

根据调查监测结果统计所知，工程实际挖方总量1.26万m3，弃方总量为1.26万m3，弃方全部运往元宝江郡二期工程回填。项目土石方均换算为自然方，工程土石方变化的主要原因：工程在建设过程中，根据实际情况，优化施工工艺，减少土石方开挖量，采用半挖半填，或将挖方用于二期道路低洼处回填；工程产生的临时堆土均为剥离的表土，用于道路回填。

根据现场调查监测分析，工程在建设过程中，优化了相应的设计方案，采用了较先进的施工工艺，有效减少了工程的土石方挖填量，减少了对项目区及周边土地的扰动和环境的破坏，对减少水土流失起到较好的作用。

**7.2 水土保持措施评价**

建设单位对水土保持工作比较重视，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要求，及时跟进水土保持措施，在2015年10月至2019年4月间，主要建成土地整治工程、防洪导排工程、植被建设工程等。

完成主要工程量：雨水管网1886m，雨水检查井5个，综合景观绿化8338m2，临时彩条布覆盖1307.89m2，临时排水沟935m，临时沉砂池3个。

方案措施基本落实到位，防治措施基本到位。现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良好，能够有效防治建设区因工程建设造成的水土流失，设施保土保水效果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设计目标。

**7.3 存在问题及建议**

**7.3.1 存在的问题**

1. 部分绿化措施防护不佳。

**7.3.2 建议**

a）各水土流失防治分区中的雨水管网出现破损的现象，建设单位应及时对雨水管网进行清淤和修复，使其恢复正常的排水功能。

b）建设单位应及时对植物长势不佳区域进行补植；同时在今后运行过程中加强管理，进行必要的抚育，提高林草覆盖率，创造良好的生态环境。

c）总结水土保持措施实施的经验和教训，为运行期水土保持措施的维护提供指导，同时加强对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维护和植物养护，确保其发挥长远水土保持效益。

d）建议运营和管理单位组织管理人员加强水土保持知识的学习，树立人与自然和谐共处的良好生态意识，为水土保持工程长期稳定运行并发挥效益提供人员和技术保障。

e）本工程施工期的土石方开挖与填筑施工量最大，而本工程自然恢复期才开展水土保持监测，施工期水土流失情况只能通过施工及监理记录了解，建议后续工程开工前及时开展水土保持监测，确保监测工作全程实施。

**7.4 综合结论**

通过对项目区进行水土流失现场调查监测、分析，本工程自开工初期以来，分阶段分区域实施了水土保持各项防治措施，发挥了一定的水土流失防治效果。根据监测成果资料分析，得出以下总体结论：

1. 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中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3.22hm2，建设期实际防治责任范围2.88hm2。
2. 经统计，项目建设主要完成水土保持措施量为（工措、植措、临措）：雨水管网1886m，雨水检查井5个，综合景观绿化8338m2，临时彩条布覆盖1307.89m2，临时排水沟935m，临时沉砂池3个。
3. 通过对工程的水土保持监测成果分析，项目建设区域基本没有造成严重的水土流失危害，工程的排水、绿化等各类措施都已基本落实，有效的控制了水土流失。水土保持六项指标分别为：扰动土地整治率98.26%，水土流失总治理度94.62%，土壤流失控制比达1.0，拦渣率95.00%，林草植被恢复率97.65%，林草覆盖率28.82%。防治责任范围内土壤侵蚀量呈下降趋势，至2021年7月项目区平均土壤侵蚀模数达到500t/(km2·a)，工程建设新增水土流失得到一定控制。已完成的水土保持设施布设基本完善。

综上所述，水土保持措施实施以后，工程得到有效防护，扰动地表植被得到恢复，保土保水的能力大大提高；同时，也改善周边生态环境，修复了区域景观，环境质量得到提高。现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良好，能够正常发挥其水土保持功能。

**8 水土保持监测附录**

**8.1 附件**

（1）水土保持方案批复；

（2）项目建设核准文；

（3）水土保持补偿费。

**8.2 附图**

1. 监测图集。

（2）工程地理位置图；

（3）水土保持总平面布置图。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三色评价指标及赋分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元宝尚城”一期项目 |
| 监测时段和防治责任范围 | 监测时段2021年4月至2021年6月防治责任范围2.88公顷 |
| 三色评价结论（勾选） | 绿色☑ 黄色□ 红色□ |
| 评价指标 | 分值 | 得分 | 赋分说明 |
| 扰动土地情况 | 扰动范围控制 | 15 | 15 | 合计季报平均值 |
| 表土剥离保护 | 5 | 5 |
| 弃土（石渣）堆放 | 15 | 15 |
| 水土流失状况 | 15 | 11 |
| 水土流失防止成效 | 工程措施 | 20 | 14 |
| 植物措施 | 15 | 9 |
| 临时措施 | 10 | 8 |
| 水土流失危害 | 5 | 5 |
| 合计 | 100 | 82 | 赋分80-100分之间 绿色 |